

泉州市泉港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泉港政办函〔2024〕11号

泉港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完善区属国有 老旧市场资产处置工作专班的通知

南埔镇人民政府、山腰街道办事处、涂岭镇人民政府，区直有关单位，省市直驻泉港有关单位：

为进一步推进区属国有老旧市场资产处置，经研究，决定对区属国有老旧市场资产处置工作专班进行调整完善。具体如下：

一、工作专班组成人员

组长：朱添洪 区政府副区长

副组长：王建华 区财政局局长

肖银河 区商务局局长

陈宏义 区市场监管局局长

苏文举 区国资办主任

刘梅坤 南埔镇人民政府镇长

肖咸强 山腰街道办事处主任

刘程鹏 涂岭镇人民政府镇长

成 员：张章水 区发改局副局长

柯建华 区自然资源局副局长

王华章 区商务局三级主任科员

邱江群 区市场监管局二级主任科员

陈必山 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副局长

陈锦阳 区公安分局副局长

庄印平 南埔镇社会事务服务中心主任

施凉凉 山腰街道党工委副书记

王文铿 涂岭镇党委副书记、秘书

工作专班下设办公室，挂靠在区商务局，办公室主任由商务局局长肖银河兼任，办公室副主任由国资办主任苏文举、商务局三级主任科员王华章、市场监管局二级主任科员邱江群兼任，办公室成员由各成员单位业务负责人组成。

二、工作职责和要求

办公室负责区市场服务中心、新港商业公司、湄洲湾医药公司所辖资产的清理移交及资产处置等日常具体事务。市场监管局负责做好所辖老旧国有资产处置移交工作。属地镇（街道）负责做好商户思想工作、老旧国有市场、医药公司各经营处、新港公司糖厂东西四至确认及围挡等工作。区国资办负责做好资产处置后的接收移交等工作。工作专班各成员单位要主动跟踪了解资产

处置进展情况，专项协调推进资产处置有关事宜。工作专班实行会商制度，定期或不定期召开专题会议，统筹协调推进区属国有老旧市场资产处置过程中的重大事项。

工作专班及其成员随工作变动而自然调整，不再另行发文。

泉港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4年8月12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

区直有关单位：区发改局、财政局（国资办）、自然资源局、商务局、
市场监管局、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

省市直驻泉港有关单位：区公安分局